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LONG SPLENDEC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1)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以供發佈，及考慮派發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盛龍錦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盛英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盛英明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盛賽男女士

方旭先生

俞澤民先生(合規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浩堯先生

馬靈飛先生

黃月圓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www.splendecor.com)內刊發。